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太平鸟

股票代码：603877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宁波鹏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A0016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宁波鹏飒贸易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汇海路 52 号 037 幢 18-3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签署日期：2018 年 12 月 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 年修订)》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 年修订)》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1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7
第八节 声明.....	18
附表.....	2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太平鸟	指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宁波鹏灏	指	宁波鹏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鹏飒	指	宁波鹏飒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宁波鹏灏和宁波鹏飒的合称
鹏源资管	指	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鸟集团	指	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
Proven Success	指	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太平鸟股东，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持有太平鸟 52,500,000 股份，占太平鸟股份总数 10.92%
宁波泛美	指	宁波泛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太平鸟股东，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持有太平鸟 42,168,000 股份，占太平鸟股份总数 8.77%
东坚投资	指	东坚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其持有宁波泛美 75% 股权
东杰汽车	指	东杰汽车投资有限公司（Town Giant Auto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公司，其全资子公司东坚投资控股的宁波泛美直接持有太平鸟 42,168,000 股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持股变动	指	宁波鹏灏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 Proven Success 持有的太平鸟 52,500,000 股股份；宁波鹏飒以股权转让方式受让东杰汽车持有的东坚投资 100% 股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宁波鹏灏的基本情况

1. 宁波鹏灏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宁波鹏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合伙期限	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A001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 伟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CKFDG5W
登记机关	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要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太平鸟集团认缴 99% 出资额； 鹏源资管认缴 1% 出资额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联系电话	0574-56186803

2.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张伟红	女	330*****0063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无	中国

(二) 宁波鹏沅的基本情况

1. 宁波鹏沅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宁波鹏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汇海路 52 号 037 幢 18-3
法定代表人	张江平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CKGWU36
登记机关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科技城）分局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原料、橡胶、五金工具、机械设备、日用品、针纺织原料及产品、燃料油、初级农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矿产品批发、零售；新能源技术的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普通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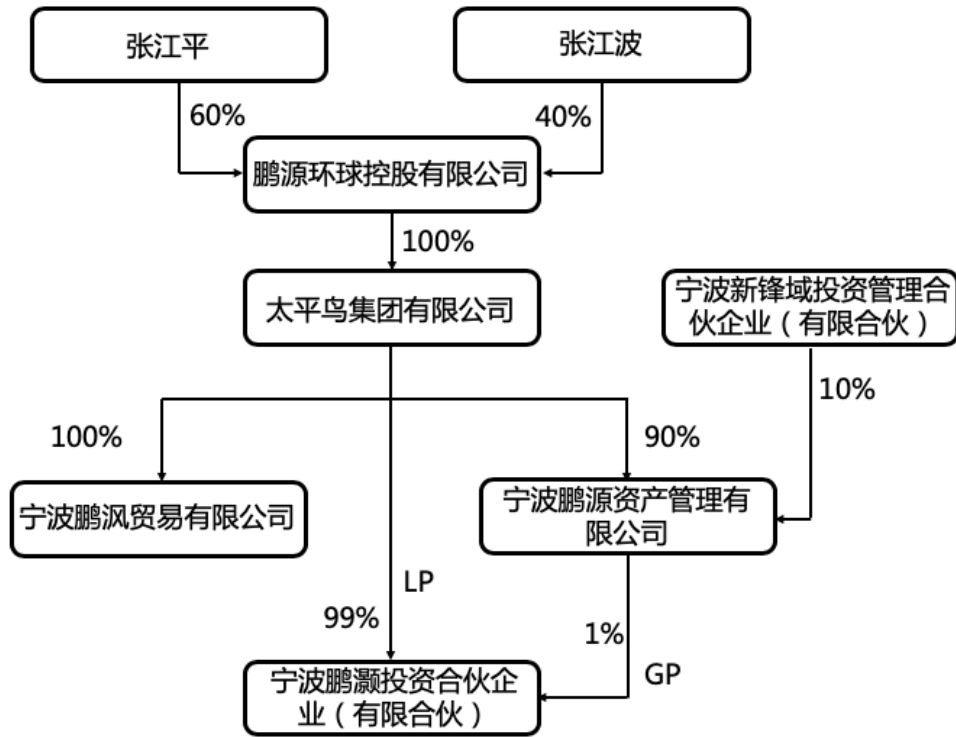
	物的仓储；煤炭批发（无储存）；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经营期限	2018年10月30日至长期
股权结构	太平鸟集团持股100%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环城西路南段826号
联系电话	0574-56186803

2.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张江平	男	330*****7316	执行董事	中国	无	中国
王东鹏	男	610*****0498	监事	中国	无	中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出资结构、控制关系具体如下：



宁波鹏沅为太平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宁波鹏灏的普通合伙人鹏源资管为太平鸟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宁波鹏沅与宁波鹏灏均受同一控制人太平鸟集团控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股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股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看好品牌零售行业及太平鸟未来的发展前景，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增持太平鸟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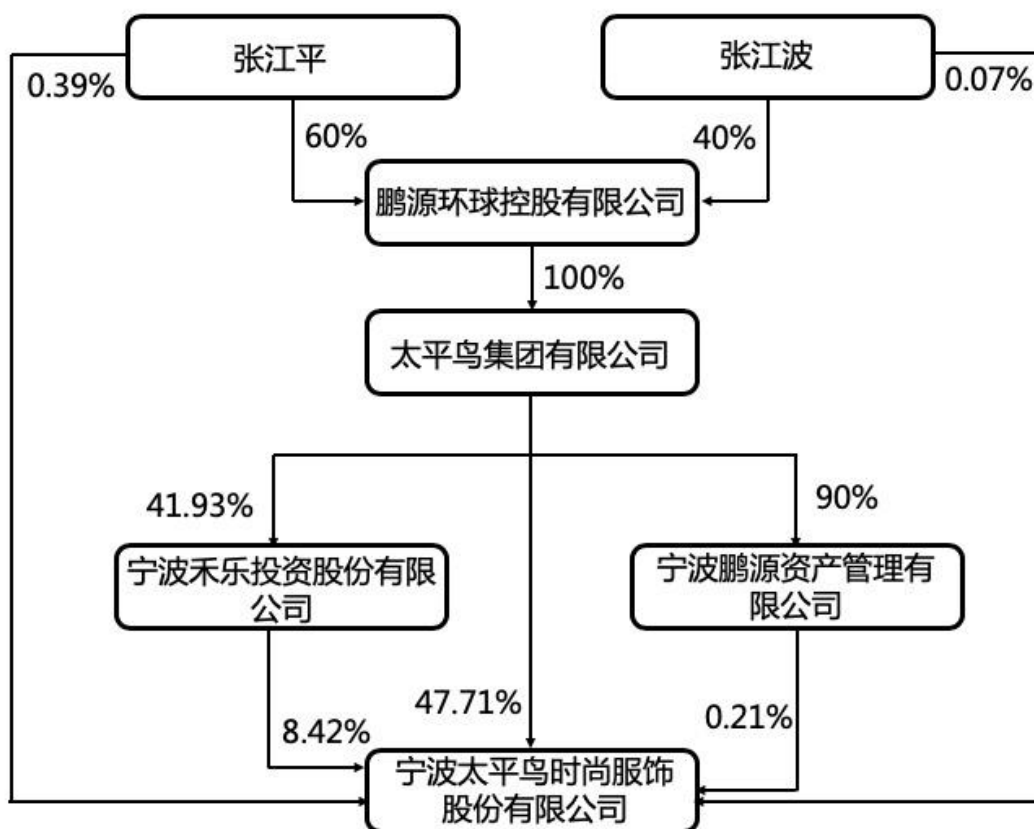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太平鸟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宁波鹏灏、宁波鹏飒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实际控制人与太平鸟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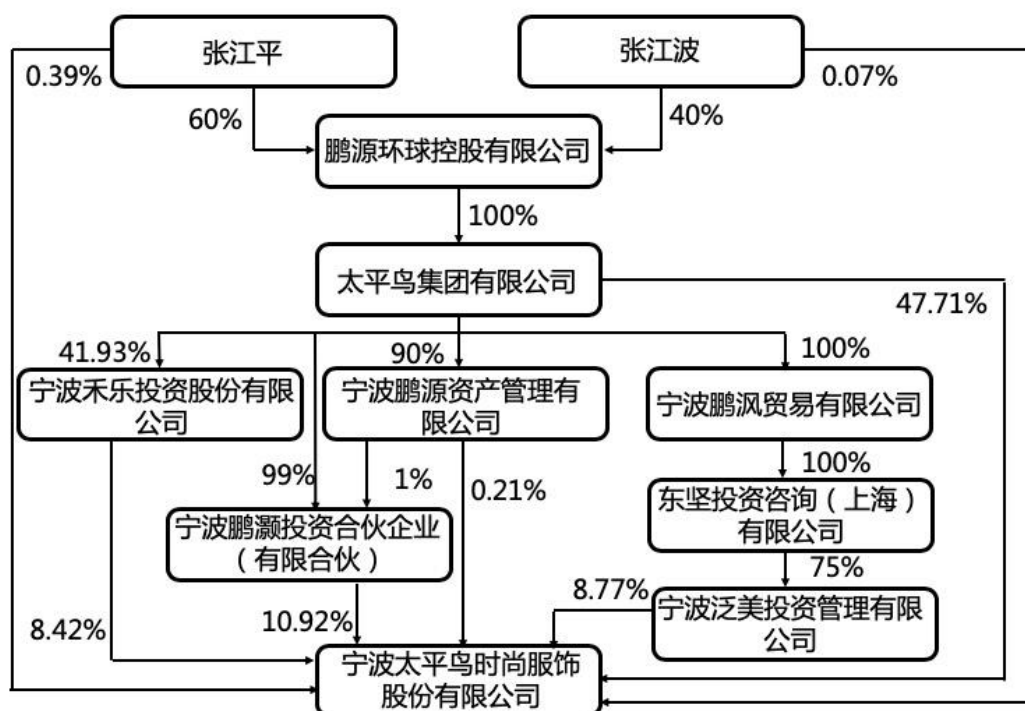


2018年12月6日，宁波鹏灏与太平鸟股东 Proven Success 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宁波鹏灏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 Proven Success 持有的太平鸟 52,5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0.92%。

2018年12月6日，宁波鹏飒与东杰汽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宁波鹏飒受让东杰汽车持有的东坚投资 100% 股权，东坚投资持有宁波泛美 75% 股权，宁波泛美持有太平鸟 42,168,000 股股份，占上

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8.77%。

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鹏灏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2,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92%；宁波鹏灏持有东坚投资 100% 股权，东坚投资持有宁波泛美 75% 股权，宁波泛美持有太平鸟 42,168,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8.77%。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鹏灏、宁波鹏灏、实际控制人与太平鸟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结构如下：



二、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Proven Success 与宁波鹏灏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1. 转让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及股份性质

Proven Success 将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宁波鹏灏转让其所持有的太平鸟 52,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太平鸟总股本的 10.92%。

2. 转让价款

《股份转让协议》项下股份转让的价格为 20.37 元/股，股份转让

对价以现金支付，总价款为人民币 1,069,425,000 元。

3. 股份转让交割的先决条件

Proven Success 及宁波鹏灏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完成股份转让的义务，应以本次股份转让取得上交所的确认意见以及完成中证登公司的过户手续为前提。

4. 股份转让价款的付款安排

宁波鹏灏应分别在本次股份转让取得上交所的确认意见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第一次付款截止日”）和完成中证登记公司的标的股份过户手续后的 60 日内（“第二次付款截止日”）分别将第一期付款（股份转让价款的 20%，即人民币 213,885,000 元）和第二期付款（股份转让价款的 80%，即人民币 855,540,000 元）支付到双方约定的账户；于第二次付款截止日之前将全部股份转让价款完成换汇并支付至 Proven Success 指定的收款账户。

5. 协议签订时间、生效时间及条件

《股份转让协议》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签署并生效。

6. 其他事项的说明

《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股份转让未附加特殊条件且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本次 Proven Success 拟转让的 52,500,000 股太平鸟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二）东杰汽车与宁波鹏灏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1. 转让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及股份性质

宁波泛美直接持有太平鸟 42,168,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太平鸟总股本的 8.77%。东杰汽车将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向宁波鹏灏转让其

所持有的东坚投资 100% 股权，从而间接转让东坚投资持有的宁波泛美 75% 股权。

2. 转让价款

《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644,175,000 元。

3. 股权转让交割的先决条件

东杰汽车及宁波鹏飒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完成股权转让的义务，应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完成、投资者信息备案和外汇基本信息登记变更已经完成等条件得以满足为前提。

4. 股权转让价款的付款安排

宁波鹏飒应分别在《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第一次付款截止日”）、东坚投资完成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信息变更登记之后的 60 日内（“第二次付款截止日”）和不迟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第三次付款截止日”）前分别将第一期付款（人民币 128,835,000 元）、第二期付款（人民币 322,087,500 元）和第三期付款（人民币 193,252,500 元）支付到东杰汽车指定的收款账户。

5. 协议签订时间、生效时间及条件

《股权转让协议》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签署并生效。

6. 其他事项的说明

《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未附加特殊条件且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宁波泛美持有的太平鸟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宁波泛美持有的 42,168,000 股太平鸟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上交所的交易系统买卖太平鸟股份的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张江平先生、张江波先生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先生于 2018 年 9 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424,000 股，增持均价 20.32 元/股；2018 年 10 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540,000 股，增持均价 18.25 元/股。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江波先生于 2018 年 9 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334,200 股，增持均价 20.89 元/股。

除以上买卖行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没有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1. 宁波鹏灏的营业执照；
2. 宁波鹏灏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3. 宁波鹏飒的营业执照；
4. 宁波鹏飒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5. 宁波鹏灏与 Proven Success 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
6. 宁波鹏飒与东杰汽车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
7. 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第八节 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宁波鹏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2018年12月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宁波鹏沓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8年1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宁波鹏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2018年1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宁波鹏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8年12月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宁波市
股票简称	太平鸟	股票代码	6038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宁波鹏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宁波鹏飒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A0016 宁波市高新区汇海路52号037幢18-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平鸟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u></p> <p>持股数量：<u>0</u></p> <p>持股比例：<u>0%</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持股数量及比例：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直接持有太平鸟 <u>52,500,000</u> 股股份，占太平鸟总股本的 <u>10.92%</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持股数量及比例：信息披露义务人 2 间接持有宁波泛美 75% 的股权，宁波泛美直接持有太平鸟 <u>42,168,000</u> 股股份，占太平鸟总股本的 <u>8.77%</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其他说明：在此前 6 个月，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先生于 2018 年 9 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424,000 股，增持均价 20.32 元/股；2018 年 10 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540,000 股，增持均价 18.25 元/股。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江波先生于 2018 年 9 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334,200 股，增持均价 20.89 元/股。除以上买卖行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没有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p>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宁波鹏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2018年12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宁波鹏沓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8年12月6日